

股票代碼：5457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縣龜山鄉民生北路一段568號
電話：(03)212-00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3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3
(五)關係人交易	23~26
(六)抵質押之資產	26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6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6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6
(十)其 他	27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7~2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9~30
3.大陸投資資訊	31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3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618,861千元及686,437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分別認列投資利益淨額2,430千元及投資損失淨額43,319千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為依據。另，財務季報表附註十一、(二)所述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季報表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若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調整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振乾
吳美萍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3866號
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五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營業收入(附註五)	\$ 373,903	102	395,692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004	2	1,824	-
營業收入淨額	366,899	100	393,868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五)	273,081	74	306,393	78
營業毛利	93,818	26	87,475	22
5930 加：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21	-	30	-
	<u>93,839</u>	<u>26</u>	<u>87,505</u>	<u>22</u>
營業費用(附註五)：				
6100 推銷費用	17,022	5	18,196	5
6200 管理費用	25,570	7	27,021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345	6	24,186	6
	<u>64,937</u>	<u>18</u>	<u>69,403</u>	<u>18</u>
營業淨利	28,902	8	18,102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3,539	1	82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附註四(五))	2,430	1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二)及(五))	220	-	17,715	4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3,213	1	-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五)	2,407	-	1,749	1
7480 其他收入(附註五)	4,296	1	1,186	-
	<u>16,105</u>	<u>4</u>	<u>20,732</u>	<u>5</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595	2	6,370	2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	-	43,319	11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5,731	1
7880 其他損失	174	-	1,118	-
	<u>5,769</u>	<u>2</u>	<u>56,538</u>	<u>14</u>
本期稅前淨利(損)	39,238	10	(17,704)	(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一))	5,454	1	-	-
本期淨利(損)	\$ 33,784	9	(17,704)	(5)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附註四(十二))	<u>稅前</u> \$ 0.17	<u>稅後</u> 0.14	<u>稅前</u> (0.08)	<u>稅後</u> (0.08)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33,784	(17,704)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23,065	21,67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淨額	(2,430)	43,319
處分投資利益	(220)	(17,715)
遞延所得稅費用	5,454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43,832)	25,957
存貨增加	(4,637)	(14,489)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356)	4,691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	2,779	8,203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0,021)	8,145
其他	359	2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45	62,10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29,459)	(211,496)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60,000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16,555	-
購置固定資產	(22,428)	(45,326)
出售固定資產(含閒置資產)	691	776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減少	18,849	120,234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31,222	(41,337)
遞延費用增加	(3,714)	(1,0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716	(118,21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9,448)	22,68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9,448)	22,689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減少數	(25,787)	(33,419)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259,311	320,196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u>233,524</u>	<u>286,77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u>5,485</u>	<u>6,143</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u>54,000</u>	<u>223,750</u>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淨額	\$ -	891
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淨額	\$ -	8,472
逾期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減少數	\$ -	5,662
支付現金購買固定資產情形：		
購買固定資產總額	\$ 17,588	53,048
本期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數	4,840	(7,722)
	\$ <u>22,428</u>	<u>45,326</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七十九年十月，主要經營業務為各式電腦、電子及通訊產品有關之電子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銷售。本公司股票於民國八十九年九月正式上櫃掛牌。

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九十二年二月一日及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十五日為合併基準日，採取吸收合併方式合併興豪生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豐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本公司經營業務為機械之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各種電子零組件、各式電腦、通訊及消費電子相關控制按鍵之關鍵組件、原料及模具之設計、製造與買賣等。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359人及417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投資國外營運機構採權益法為評價基礎者，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非金融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五)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3.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有效利率計算攤銷後成本及其利息收入。本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本公司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無論該金融資產重大與否)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並藉由備抵帳戶調降該等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且減損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另，本公司針對上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編製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時，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評估提列備抵呆帳。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避險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依此政策，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等三種避險關係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如下：

1. 公平價值避險：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再衡量，或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2. 現金流量避險：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則將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重分類為當期損益，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3. 國外營運淨投資避險：將避險工具之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惟若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時，則按實際產量分攤，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採個別比較，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若喪失對被投資公司之影響力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改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並以改變時之帳面價值作為成本。

本公司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對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之差額認列為商譽。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選擇採五年攤銷之餘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攤銷。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本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銷保留盈餘。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本公司擔保被投資公司債務，或對其有財務上之承諾，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其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款項(或應收關係人款)，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第一季、第三季、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九)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資產並進行使該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相關資產之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供出租之固定資產，按其帳面價值轉列出租資產；未供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依性質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閒置資產。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50年
- 2.房屋建築之附屬設備：10年
- 3.機器設備(含模治具設備)：2~5年
- 4.研發設備及其他：3~9年

(十)遞延費用及其攤銷

購入電腦軟體之成本予以遞延，於開始使用後分一~五年平均攤銷。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各項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1.專利權：1~5年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前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並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準備金專戶支付，如有不足，再由本公司支付。

上述採確定給付退休金部份，本公司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稱「新制」）之實施，適用原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此項採確定提撥退休金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於認股權給與日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即認股權給與日）本公司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為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之股東權益；認股權給予後，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之差異不認列為酬勞成本。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給與日係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之前，故依92.9.15台財證六字第0920003788號函之規定，不予追溯調整。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沖抵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與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五)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十六)研究發展支出

本公司研究階段之支出除於企業合併認列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所有資本化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十七)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對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之規定估計擬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十八)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估計係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另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本公司於所得稅率修正公佈日之年度，按新規定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其重新計算之金額與原來金額之差異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研究發展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九)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

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係以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所發行之認股權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民國九十七年度以後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增發之新股係以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為基礎計算增發之股數；惟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則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為基礎估算。

(二十)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於合併財務季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季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相關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另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季報表揭露部門別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季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u>100.3.31</u>	<u>99.3.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31	278
支票及活期存款	<u>233,193</u>	<u>286,499</u>
	<u>\$ 233,524</u>	<u>286,777</u>

(二)金融商品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出售以成本衡量之股權投資一華德，處分價格為60,000千元，處分利益17,715千元，帳列處分投資利益項下。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0.3.31	99.3.31
應收票據	\$ 14,125	11,408
應收帳款	423,862	497,633
減：備抵呆帳	(10,956)	(2,185)
	\$ 427,031	506,856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2. 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3.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10,931	2,152
本期增加	25	33
期末餘額	\$ 10,956	2,185

(四) 存 貨

	100.3.31	99.3.31
商品及製成品	\$ 52,964	79,058
減：備抵損失	(20,300)	(33,842)
小 計	32,664	45,216
在製品及半成品	28,382	54,513
減：備抵損失	(4,528)	(26,333)
小 計	23,854	28,180
原物料(含在途存貨)	6,490	23,227
減：備抵損失	(4,667)	(21,113)
小 計	1,823	2,114
	\$ 58,341	75,510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為營業成本之金額均為0千元。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3.31		99.3.31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天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迅科技(BVI))	100	\$ (111,117)	100	(41,666)
Toyoshima BVI Corp. (Toyoshima (BVI))	100	186,731	100	172,020
豐島產業(香港)有限公司(豐島香港)	100	117,202	100	162,526
豐島馬來西亞有限公司(豐島馬來西亞)	100	69,139	100	69,354
Hummingbird Technology Limited				
(Hummingbird (BVI))	100	38,191	100	53,324
豐島巴譚有限公司(豐島巴譚)	100	36,979	100	42,901
穩得股份有限公司(穩得)	100	10,254	100	10,167
S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Stech (BVI))	100	9,152	100	11,612
U.S.A. Speed Tech Inc.(U.S.A. Speed)	100	51	100	177
日益茂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日益茂)	37	133,131	37	122,643
宣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宣德能源)	25	18,031	60	23,756
佳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佳國精密)	-	-	60	17,957
		507,744		644,771
帳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減項		111,117		41,666
合 計		\$ 618,861		686,437

- 1.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分別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淨額2,430千元及投資損失淨額43,319千元，係依據各該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評價計列。
- 2.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一。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增加對天迅科技(BVI)之投資款計29,459千元。
- 4.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分別增加對豐島香港、豐島巴譚及Toyoshima (BVI)之投資款計83,297千元、7,055千元及121,144千元。
- 5.天迅科技(BVI)因營運發生虧損致帳面價值為負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列為本公司對其之其他應收款減項金額為111,117千元及41,666千元，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 6.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出售佳國精密全部股權，處分價格為16,555千元，處分利益為220千元，帳列處分投資利益項下。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1. 本公司為增進資產有效使用，將南崁廠辦大樓部分樓層出租，並將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由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其明細如下：

	100.3.31	99.3.31
成 本：		
土 地	\$ 142,167	124,589
房屋及建築	95,879	92,248
	238,046	216,837
減：累計折舊	(30,842)	(32,003)
	\$ 207,204	184,834

2. 本公司將未供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其明細如下：

	100.3.31	99.3.31
機器設備	\$ 20,829	52,221
研發設備及其他	132	666
	20,961	52,887
減：累計折舊	(8,460)	(27,936)
累計減損	(10,153)	(16,479)
	\$ 2,348	8,472

3.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提供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七) 短期借款

	100.3.31	99.3.31
信用借款	\$ 294,406	280,000
擔保借款	124,332	102,272
	\$ 418,738	382,272
未動支額度	\$ 567,328	241,366
利率區間	1.5575%~2.59%	1.47%~2.55%

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八)長期借款

<u>貸 款 銀 行</u>	<u>用 途</u>	<u>100.3.31</u>	<u>99.3.31</u>
上海商銀	中長期週轉金	\$ 450,000	450,000
中國信託	中長期週轉金	-	180,000
		450,000	63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54,000)	(223,750)
		<u>\$ 396,000</u>	<u>406,250</u>
未動支額度		\$ -	20,000
利率區間		<u>2.705%</u>	<u>2.5%~2.785%</u>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借款餘額未來償還情形如下：

<u>期 間</u>	<u>金 額</u>
100.04.01~101.03.31	\$ 54,000
101.04.01~102.03.31	98,000
102.04.01~103.03.31	98,000
103.04.01~104.03.31	83,000
104.04.01以後	117,000
合 計	<u>\$ 450,000</u>

長期借款提供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六。

(九)退休金

	<u>100年第一季</u>	<u>99年第一季</u>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減少數	\$ (198)	(600)
確定提撥之退休金成本	2,590	2,511
合 計	<u>\$ 2,392</u>	<u>1,911</u>
	<u>100.3.31</u>	<u>99.12.31</u>
期末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	\$ <u>62,453</u>	<u>58,310</u>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	\$ <u>13,488</u>	<u>18,017</u>
期末既得給付退休金	\$ <u>2,465</u>	<u>979</u>

(十)股東權益

1.股 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登記額定股本分別為4,000,000千元及2,800,000千元，實收股本分別為2,335,876千元及2,399,876千元，每股面額10元。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員工認股權證行使轉換500千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另，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註銷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所買回之庫藏股，註銷股數及依面額計算之減資金額分別為6,450千股及64,500千元，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七日，上述增減資案均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十七日股東臨時會決議於70,000千股額度內授權董事會辦理私募普通股，復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四日及九十七年十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私募普通股分別為30,000千股及40,000千股，私募價格分別為每股6.29元及5元，私募總金額分別為188,700千元及200,000千元，增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十五日及九十七年十月三十一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2.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經原證期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6,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1,000股，預計可發行普通股新股之總股數為6,000,000股，存續期間為六年。認股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若當日收盤價格低於普通股股票面額時，則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員工認股權憑證未行使轉換部分已於九十九年度全數失效，另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99年第一季

發行 單位總數	期初流通 在外單位數	本期行使 單位數	本期失效 單位數	期末流通 在外單位數	認股價格(元)
6,000	1,338	-	-	1,338	\$ 10

3. 公積及盈餘分配之限制

(1)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彌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另，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2) 盈餘分配之限制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金額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分派之，盈餘分派如下：

- A.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
- B. 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 C. 股東紅利。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依公司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在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

盈餘之分派以當年度稅後淨利為優先考量，惟在平衡股利之原則下，以往年度未分派盈餘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不足分配時備供動支。分派股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劃及現金流量之需求，其中股票股利發放比率為配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六十至百分之百，現金股利為配發股利總額之零至百分之四十。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依原證期會之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可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均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均為累積虧損，故無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揭露之適用。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累計未分派特別股(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全數轉為普通股)股息均為12,296千元，將於未來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時優先補足。

4.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激勵員工士氣並提升員工向心力，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庫藏股股數尚餘6,450千股，成本為74,277千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將上述庫藏股票全數註銷，並就其帳面價值與面額之差額沖抵保留盈餘9,777千元，此減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一)所得稅

1.本公司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遞延所得稅費用	\$ 5,454	-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民國九十九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依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整為百分之二十，嗣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再降為百分之十七。因此，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分別為百分之十七及百分之二十，並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估計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100年第一季</u>	<u>99年第一季</u>
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計算所得稅額	\$ 6,670	(3,541)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本期增加數	135	8,403
其他	<u>(1,351)</u>	<u>(4,862)</u>
所得稅費用	<u>\$ 5,454</u>	<u>-</u>

3.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內容如下：

	<u>100.3.31</u>	<u>99.3.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權益法累積認列境外投資損失	\$ 194,836	204,635
虧損扣除	61,106	66,915
尚未使用投資抵減	40,634	63,438
備抵呆帳超限數	6,441	7,421
未實現兌換損失	5,339	1,191
存貨跌價損失	5,014	16,258
提列退休金準備超限	2,293	3,603
資產減損損失	1,250	2,628
其他	<u>3,461</u>	<u>2,923</u>
	320,374	369,012
減：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u>(307,061)</u>	<u>(347,542)</u>
	<u>13,313</u>	<u>21,470</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11,008)	(12,951)
累積換算調整數	<u>(13,306)</u>	<u>(23,224)</u>
	<u>(24,314)</u>	<u>(36,175)</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 (11,001)</u>	<u>(14,705)</u>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u>100.3.31</u>	<u>99.3.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7,306	1,289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8,307)	(15,994)
合 計	<u>\$ (11,001)</u>	<u>(14,705)</u>

4.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得享受投資抵減情形如下：

申報年度	抵減項目	依據	可抵減 總額	尚 未 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 年 度
民國九十六年	研究發展支出	核定數	\$ 20,166	20,166	民國一〇〇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	"	核定數	11,497	11,497	民國一〇一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	"	申報數	8,971	8,971	民國一〇二年度
			<u>\$ 40,634</u>	<u>40,634</u>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投資抵減每一年度抵減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當年度不足抵減時，得在以後四年度內抵減之，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5.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0.3.31</u>	<u>99.3.31</u>
未分配盈餘(虧損)所屬年度：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 (840,562)	(793,224)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6,355	34,225
	<u>99年度</u>	<u>98年度</u>
盈餘分配予居住者之稅額扣抵比率	<u>- %(預計)</u>	<u>-(實際)</u>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另依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六日三讀通過修正所得稅法第39條之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內各期虧損得用以扣除當年度之純益，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估計可扣除總額、尚未扣除金額及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可扣除總額	尚未扣除餘額	最後可扣除年度
民國九十六年度(核定數)	\$ 171,933	171,933	民國一〇六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核定數)	2,128	2,128	民國一〇七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申報數)	154,947	154,947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估計數)	30,439	30,439	民國一一〇年度
	<u>\$ 359,447</u>	<u>359,447</u>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二)每股盈餘(虧損)

	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虧損)：元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淨利(損)	\$ 39,238	33,784	(17,704)	(17,704)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33,588	233,588	233,538	233,538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17	0.14	(0.08)	(0.08)

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潛在普通股因具反稀釋效果，故不列入稀釋每股虧損計算。

(十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約略相同。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關係人款)、應付費用及短期借款。

(2) 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長期負債係採市場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帳面價值計算其公平價值。

3.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金融商品除現金及銀行存款係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為其公平價值外，其餘部分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評價方式估計其公平價值。

4.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提供作為擔保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

5.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273,774千元及398,826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868,738千元及1,012,272千元。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6.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部分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使本公司既有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則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預期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當日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部份金融資產及負債係屬浮動利率之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碼，本公司估計每年現金流量支出淨額將增加1,487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天迅科技(BVI)	本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
Hummingbird (BVI)	"
豐島馬來西亞	"
豐島香港	"
U.S.A. Speed	"
穩得	"
佳國精密	本公司持股60%之子公司(註1)
日益茂	本公司持股37%之轉投資公司
宣德能源	本公司持股25%之轉投資公司
豐島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豐島蘇州)	Toyoshima (BVI)持股100%之子公司
昆山宣德電子有限公司(昆山宣德)	Hummingbird (BVI)持股100%之子公司
景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景懋光電)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註1)：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處分持有之所有股權。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進貨、託外加工及相關應收(付)關係人帳款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金額	佔本公司各該科目%	金額	佔本公司各該科目%
銷 貨：				
穩 得	\$ 724	-	1,237	-
其 他	101	-	55	-
	<u>\$ 825</u>	<u>-</u>	<u>1,292</u>	<u>-</u>
進 貨：				
天迅科技(BVI)	\$ 149,686	67	179,662	67
豐島香港	18,318	8	27,319	10
Hummingbird (BVI)	3,468	2	2,704	1
佳國精密	-	-	6,099	2
	<u>\$ 171,472</u>	<u>77</u>	<u>215,784</u>	<u>80</u>
託外加工：				
日 益 茂	<u>\$ 20,000</u>	<u>78</u>	<u>19,595</u>	<u>85</u>
應收關係人票據及帳款：				
穩 得	\$ 652	-	742	-
宣德能源	203	-	-	-
	<u>\$ 855</u>	<u>-</u>	<u>742</u>	<u>-</u>
應付關係人票據及帳款：				
豐島香港	\$ 40,147	23	15,205	11
日 益 茂	36,407	21	28,150	19
佳國精密	-	-	6,512	5
景懋光電	3,705	2	11,987	8
	<u>\$ 80,259</u>	<u>46</u>	<u>61,854</u>	<u>43</u>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1)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為月結60~90天，惟得依雙方資金狀況商議延長付款期限，銷售價格係參考當時同種類產品的市場價格。
- (2)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付款期限除天迅科技(BVI)外，餘為月結60~180天，惟得經雙方商議後調整。天迅科技(BVI)子公司所生產之連接器產品係透過天迅科技(BVI)銷售予本公司，且其營運資金係受本公司控制，故本公司對天迅科技(BVI)的付款條件主要係依其資金需求而彈性調整，並先沖抵本公司代其墊付款項產生之其他應收款。本公司對關係人產品之平均進貨價格係以本公司產品售價減除合理之利潤後計算。

2. 勞務費

本公司與U.S.A.Speed簽訂委託蒐集商業資訊服務合約，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因上述合約所支付之勞務費分別為341千元及769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應付勞務費分別為0千元及267千元。

3. 顧問費收入

本公司與豐島馬來西亞簽訂合約，由本公司提供產品技術顧問諮詢及支援等服務，並依當年度該產品之銷貨收入淨額之5%計收顧問收入。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因上述合約所計收之顧問費收入分別為828千元及60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應收勞務費分別為528千元及395千元，帳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一流動項下。

4. 固定資產及代墊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出售機器設備予關係人總價款為19千元，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則無此情形。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累計出售利益均為3,415千元，帳列遞延貸項(列於其他負債科目)。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因業務需要或配合子公司之資金需求，代關係人墊付貨款及雜項支出，分別按年利率1.6%及2.7%計息；民國一〇〇年及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因資金融通所計收之利息收入分別為3,524千元及75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因前述代墊款及出售機器與模具予關係人而產生其他應收款合計如下：

	100.3.31	99.3.3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一流動：		
天迅科技(BVI)	\$ 492,137	330,051
Hummingbird (BVI)	11,441	3,596
其 他	210	1,433
	503,788	335,080
減：沖抵長期投資貸項	(111,117)	(41,666)
	\$ 392,671	293,414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5. 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出租部分廠房予宣德能源及穩得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548千元及42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應收租金分別為187千元及147千元，列於其他應收關係人款一流動項下。

6. 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關係人	性質	100.3.31		99.3.31	
		提供背書 保證額度	已使用額度	提供背書 保證額度	已使用額度
豐島蘇州	購料及信用借款	\$ 180,648	27,916	38,436	15,664
昆山宣德	購料及信用借款	26,982	-	-	-
		<u>\$ 207,630</u>	<u>27,916</u>	<u>38,436</u>	<u>15,664</u>

六、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資產	擔保標的	帳面價值	
		100.3.31	99.3.31
受限制銀行存款一流動(定期存單及銀行存款備償戶)	銀行借款及關稅保證	\$ 40,250	112,049
設定擔保應收票據及帳款	銀行借款	60,477	183,138
土地及建築物(含出租資產)	銀行借款	699,420	711,765
合計		<u>\$ 800,147</u>	<u>1,006,952</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除附註四(十)及五所述外，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因購置固定資產已簽約尚未付款之餘額分別為3,476千元及5,345千元。
- (二)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因購置設備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日幣53,000千元及0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其他

(一)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6,260	37,265	53,525	21,575	36,246	57,821
勞健保費用		1,342	3,069	4,411	992	2,749	3,741
退休金費用		602	1,790	2,392	421	1,490	1,911
其他用人費用		1,273	1,855	3,128	1,431	1,686	3,117
折舊費用(註)		16,308	3,785	20,093	10,104	6,546	16,650
攤銷費用		132	2,023	2,155	114	3,996	4,110

(註)：不含100年及99年第一季出租資產折舊費用分別為817千元及913千元。

(二)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0.3.31			99.3.31		
	外幣(千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千元)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0,472	29.4	895,891	31,655	31.819	1,007,215
港幣	16,892	3.777	63,803	15,701	4.0983	64,34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7,963	29.4	234,125	7,453	31.819	237,133
港幣	31,031	3.777	117,202	39,657	4.0983	162,526
馬來幣	7,413	9.3265	69,139	7,120	9.741	69,354
印尼盾	10,876,103	0.0034	36,979	12,269,394	0.0035	42,90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805	29.4	82,471	3,421	31.819	108,868
港幣	11,133	3.777	42,056	4,481	4.0983	18,363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者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本期	期末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業務往來類(進)貨金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註1)
					最高餘額	餘額				名稱	價值		
01	本公司	關係企業：天迅科技(BVI) Hummingbird (BVI)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流動	310,226	522,143	492,137	年利率 1.6 %	註2	註2	註2	註2	(149,686)	620,452
			"	"	5,573	5,573	1.6 %	"	"	"	"	(3,468)	"

註1：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融通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百分之十之子公司或孫公司則不受淨值百分之二十之限制，唯最高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2：貸與對象均為本公司100%控股之被投資公司，請詳同期財務報表附註五之說明。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本公司	豐島蘇州	孫公司	232,669	180,648	180,648	註2	11.65 %	775,565
	"	昆山宣德	"	"	26,982	26,982	"	1.74 %	"

註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為限。集團公司間則不受前述百分之十五之限制，唯最高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二倍。

註2：背書保證對象均為本公司100%控股之被投資公司，請詳同期財務報表附註五之說明。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或出資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本公司	股權憑證： 天迅科技(BVI)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500	\$ -	100	非上市(櫃)公司不適用
"	Toyoshima (BVI)	"	"	13,028	186,731	100	"
"	豐島香港	"	"	45,800	117,202	100	"
"	豐島馬來西亞	"	"	2,000	69,139	100	"
"	Hummingbird (BVI)	"	"	2,966	38,191	100	"
"	豐島巴諱	"	"	美金 2,420	36,979	100	"
"	穩得	"	"	1,000	10,254	100	"
"	Stech (BVI)	"	"	4,388	9,152	100	"
"	U.S.A. Speed	"	"	1	51	100	"
"	日益茂	被投資公司	"	4,451	133,131	37	"
"	宣德能源	"	"	600	18,031	25	"
					<u>\$ 618,861</u>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天迅科技(BVI)	子公司	進貨	149,686	67 %	-	註	註	註	- %	-

註：請詳同期財務報表附註五之說明。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2)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天迅科技(BVI)	子公司	492,137	註1	註1	註1	28,424	-

註1：請詳同期財務報表附註五之說明。

註2：截至100年4月15日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編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或出賣額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天迅科技 (BVI)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431,701	402,242	13,500	100	-	(10,475)	(10,475)	子公司
本公司	Toyoshima (BVI)	"	"	430,286	430,286	13,028	100	186,731	14,520	14,520	子公司
本公司	豐島香港	香港	各種電子、通訊、電腦零件及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238,353	238,353	45,800	100	117,202	(9,496)	(9,496)	子公司
本公司	豐島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	"	19,716	19,716	2,000	100	69,139	1,618	1,618	子公司
本公司	Hummingbir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89,900	89,900	2,966	100	38,191	(654)	(654)	子公司
本公司	豐島巴諤	印尼	各種電子、通訊、電腦零件及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55,692	55,692	美金 2,420	100	36,979	(2,151)	(2,151)	子公司
本公司	穩得	桃園縣龜山鄉民生北路一段550號1樓	電子材料批發零售業及國際貿易業	10,000	10,000	1,000	100	10,254	27	27	子公司
本公司	Stech (BVI)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142,411	142,411	4,338	100	9,152	1,175	1,175	子公司
本公司	USA Speed	美國	貿易	897	897	1	100	51	(57)	(57)	子公司
本公司	日益茂	台北縣樹林鎮樹潭街1-3號	金屬電鍍加工、電鍍及電子設備買賣及代理業務	24,050	24,050	4,451	37	133,131	16,607	8,220	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宣德能源	桃園縣龜山鄉民生北路一段550號1樓	電子材料批發零售業及國際貿易業	24,000	24,000	600	25	18,031	787	(297)	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u>1,467,006</u>	<u>1,437,547</u>			<u>618,861</u>		<u>2,430</u>	
Stech (BVI)	北京宣德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生產及銷售金屬沖壓件、塑膠射出件、其他鋼鐵製品及其他鋼製品等。	美金 2,000	美金 2,000	美金 2,000	100	美金 754	美金 (22)	美金 (22)	子公司
Hummingbird (BVI)	昆山宣德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	美金 2,000	美金 2,000	美金 2,000	100	美金 820	美金 (37)	美金 (37)	子公司
天迅科技 (BVI)	東莞宣得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	美金 12,500	美金 12,500	美金 12,500	100	美金(10,243)	美金 (483)	美金 (483)	子公司
豐島香港	豐島電子製品(東莞)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硬質橡膠製品、其他硫化橡膠製品(硬膠膠者除外)、所屬貨品之生產。	美金 1,714	美金 1,714	港幣 13,500	100	港幣(11,212)	港幣 (2,154)	港幣 (2,154)	子公司
Toyoshima (BVI)	豐島蘇州	大陸地區	硫化橡膠製品、橡膠製科學器配件、其他開關、其他類無法歸類之斷路器、開關等、電路開關、保護電路或連接電路器之零件。	美金 7,000	美金 7,000	美金 7,000	100	美金 2,373	美金 502	美金 502	子公司
日益茂	盛大科技有限公司	薩摩亞	控股公司	美金 5,000	美金 5,000	美金 5,000	100	262,616	12,201	12,201	子公司

2.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應揭露之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原因	提供擔保	擔保品名稱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1	天迅科技 (BVI)	東莞宣得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美金 20,419	美金 20,231	- %	業務往來	美金 (5,730)	-	-	無	-	註
02	天迅科技 (BVI)	Toyoshima (BVI)	"	美金 2,300	美金 1,800	2.7 %	營業週轉	-	-	-	"	-	"
03	天迅科技 (BVI)	Hummingbird (BVI)	"	美金 1,090	美金 1,090	1.6%~2.7 %	"	-	-	-	"	-	"
04	Toyoshima (BVI)	豐島蘇州	"	美金 6,314	美金 5,814	2.7 %	"	-	-	-	"	-	"
05	豐島香港	豐島電子製品(東莞)有限公司	"	港幣 31,858	港幣 31,744	- %	業務往來	港幣 (5,202)	-	-	"	-	"
06	Hummingbird (BVI)	昆山宣德電子有限公司	"	美金 1,665	美金 1,665	2.7 %	營業週轉	美金 133	-	-	"	-	"

註：轉投資公司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轉投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轉投資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屬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或出資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Stech (BVI)	股權憑證： 北京宣德電子有限公司	係Stech (BVI) 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美金 2,000	美金 754	100.00	非上市(櫃)公司不適用	-
				美金 2,010	美金 -	20.56	"	-
Hummingbird (BVI)	富國宣得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係Stech (BVI) 之轉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美金 2,000	美金 820	100.00	"	-
天迅科技 (BVI)	昆山宣德電子有限公司	係Hummingbird (BVI) 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美金 12,500	美金(10,243)	100.00	"	-
天迅科技 (BVI)	東莞宣得有限公司	係天迅科技(BVI) 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美金 12,500	美金(10,243)	100.00	"	-
豐島香港	豐島電子製品(東莞)有限公司	係豐島香港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港幣 13,500	港幣(11,212)	100.00	"	-
Toyoshima (BVI)	豐島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係Toyoshima (BVI) 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美金 7,000	美金 2,373	100.00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天迅科技 (BVI)	本公司	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銷貨	149,686	87 %	註	註	註	492,137	- %	列為其他應付款
"	東莞宣得電子有限公司	天迅科技(BVI) 持股100%之子公司	進貨及委託加工	美金(5,730)	100 %	註1	註1	註1	美金 20,231	- %	列為其他應收款

註：請詳同期財務報表附註五之說明

註1：視聯屬公司間資金需求而有墊付貨款之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天迅科技 (BVI)	東莞宣得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宣得為天迅科技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美金20,231	註	註	註	美金 569	註
豐島香港	豐島電子製品(東莞)有限公司	係豐島香港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港幣31,744	註	註	註	港幣 1,413	註
Toyoshima (BVI)	豐島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係Toyoshima (BVI) 之子公司	應收款項美金5,814	註	註	註	美金 -	註

註：天迅科技(BVI)、豐島香港及Toyoshima(BVI)分別為東莞宣得電子有限公司、豐島電子製品(東莞)有限公司及豐島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東莞宣得電子有限公司、豐島電子製品(東莞)有限公司及豐島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之資金係由各該直接控股公司控管。

註1：截至100年4月15日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概況：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對大陸之投資概況如下：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編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北京宣德 電子有限 公司	生產及銷售金屬沖壓件、 塑膠射出件、其他鋼鐵製 品及其他鋼製品等。	美金 2,000	透過第三地 區投資設立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美金2,000	-	-	美金2,000	100%	美金 (22)	美金 754	64,964
富國宣得 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金屬及塑膠表面塗裝處理 。	美金 9,775	"	美金2,010	-	-	美金2,010	20.56%	-	美金 -	-
昆山宣德 電子有限 公司	生產及銷售金屬沖壓件、 塑膠射出件、其他鋼鐵製 品及其他鋼製品等。	美金 2,000	"	美金2,000	-	-	美金 2,000	100%	美金 (37)	美金 820	-
東莞宣得 電子有限 公司	"	美金12,500	"	美金12,500	-	-	美金12,500	100%	美金 (483)	美金 (10,243)	-
豐島電子 製品(東莞)有限公司	硬質橡膠製品，其他硫化 橡膠製品(硬橡膠者除外)，所屬貨品之生產。	港幣13,500	"	美金1,714	-	-	美金1,714	100%	港幣 (2,154)	港幣 (11,212)	-
豐島電子 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硫化橡膠製品、橡膠製科 學器配件、其他開關、其 他類無法歸類之斷路器、 開關等、電路開關、保護 電路或連接電路器之零配 件。	美金 7,000	"	美金7,000	-	-	美金7,000	100%	美金 502	美金 2,373	-

註：請參見附註十一(二)、1之說明。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元 27,224 千元	美元 27,224 千元	(註)

註：本公司業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企業營運總部證明，符合營運總部作業辦法之規範，故對大陸地區投資無金額限制。

2.交易情形：請詳附註五(二)之說明。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請詳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季報表。